



Library of Marxism Studies, Volume 1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

第一辑

比较与争锋

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的 理论、问题与实践

Comparative Studies and Theory Arguments

The Theory, Problem and Practice of Collectivism and Individualism

韦冬 主编 沈永福 副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国家出版基金项目
NATIONAL PUBLISHING FOUNDATION

Library of Marxism Studies, Volume 1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

第一辑

比较与争锋

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的
理论、问题与实践

Comparative Studies and Theory Arguments

The Theory, Problem and Practice of Collectivism and Individualism

韦冬 主编 沈永福 副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比较与争锋：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的理论、问题与实践/韦冬主编。—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5.5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第1辑)
ISBN 978-7-300-21386-6

I. ①比… II. ①夏… III. ①集体主义-研究②个人主义-研究 IV. ①B822.2
②B089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5) 第 121689 号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第一辑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项目基金资助
比较与争锋
——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的理论、问题与实践
韦冬主编
沈永福 副主编
Bijiao yu Zhengfeng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80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770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涿州市星河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60 mm×235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版
印 张	16 插页 1	印 次	2015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250 000	定 价	4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

编委会名单

主编

庄福龄 罗国杰 靳 诺

委员 (以姓氏拼音排序)

艾四林 陈先达 程恩富

顾海良 顾钰民 郭建宁

韩 震 郝立新 贺耀敏

侯惠勤 鲁克俭 梅荣政

秦 宣 石仲泉 吴易风

张雷声 郑杭生

出版说明



马克思主义是我们立党立国的根本指导思想，是我们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强大理论武器，加强和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和建设，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当前，随着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实践深入推进，新情况、新问题层出不穷，迫切需要我们紧密结合我国国情和时代特征大力推进理论创新，在实践中检验真理、发展真理，研究新情况，分析新矛盾，解决新问题，用发展着的马克思主义指导新的实践。时代变迁呼唤理论创新，实践发展推动理论创新。当代中国的学者，特别是马克思主义学者，要想适应时代要求乃至引领思想潮流，就必须始终以高度的理论自觉与理论自信，不断推进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化、大众化，不断赋予马克思主义新的生机和活力，使马克思主义焕发出强大的生命力、创造力、感召力，放射出更加灿烂的真理光芒。

为深入推进马克思主义理论研究、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组织策划了“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丛书。作为一个开放性的论库，该套丛书计划在若干年内集中推出一批国内外有影响的马克思主义研究高端学术著作，通过大批马克思主义研究性著作的出版，回应时代变化提出的新挑战，抓住实践发展提出的新课题，推进国内马克思主义研究，促进国内哲学社会科学的繁荣发展。

我们希望“马克思主义研究论库”的出版，能够受到广大读者的欢迎，为推动国内马克思主义研究和教学作出更大贡献。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绪 言

本书以《比较与争锋——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的理论、问题与实践》为名，重点不是谈交锋，而是基于问题意识，考察集体主义和个人主义，审视两者在来源、产生、发展与内涵上的本质差异，比较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在中西方的不同境遇，尤其是要分析说明，为什么当前中国社会仍然要坚持把以集体主义为原则的道德思想作为主流道德思想，为什么要警惕个人主义思潮对社会道德和人们道德思想行为的负面侵蚀。

在哲学社会科学的研究越来越呈多元多样价值取向的环境下，我们仍然坚持以唯物史观作为最根本的立场、观点、方法，力求自觉运用到对集体主义和个人主义的研究当中。我们坚信，决定社会意识的性质和特征的总是其背后的社会存在，尤其是实际的利益关系。当前社会价值观出现多元多样多变的格局，归根结底，源于多元多样多变的利益格局；而集体主义和个人主义之争，在很大程度上，正是利益格局的变化、价值观格局的变化在道德原则上的反映和显现。

我们无意写一本教科书，而是始终在探讨问题，全书并不重视体系和章节的教科书逻辑，而是着眼于跟着问题走，理论联系实际，聚焦现实问题。

首先是回答集体主义和个人主义的问题。关于集体主义，着重回答三个问题：要不要坚持集体主义？坚持什么样的集体主义？怎样坚持集



体主义？关于个人主义，也是着重回答三个问题：要不要反对个人主义？为什么要反对个人主义？怎样反对个人主义？

其次是回答集体主义面临的根本挑战的问题。核心问题是在利益格局发生变化后，怎样调整利益关系，怎么阐释集体主义。

调整利益关系既不能不顾实际情况搞一刀切，只讲集体利益，不顾个人的正当合法权益，也不能损害集体利益，甚至放弃集体利益。

阐释集体主义要划分层次，集体主义既要有底线要求，讲公私利益的兼顾，不损害集体利益，也要讲较高的境界，先公后私乃至公而忘私。

最后要回答个人主义日益强势的问题。当前个人主义比较强势，强化个人利益，弱化社会利益，甚至发展到极端个人主义，发展到侵害公共利益和他人利益。

通过对上述三个问题的阐释与回答，目的是要更好地坚持、发展和完善集体主义，使集体主义原则有效、有用、有利，在全社会形成一种良好的道德风气，让信仰和践行集体主义道德的人获得尊严与利益，让违背集体主义道德的人舆论上受到谴责，利益上受到损失。从而为在全社会抵御个人主义的侵蚀，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还要努力澄清一些具体问题：

一是如何正确把握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集体主义原则的关系。党的十六届六中全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的重大战略任务，党的十八大明确提出倡导二十四个字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有观点认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都不见集体主义的表述，是不是废弃了集体主义道德原则，是不是集体主义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没有关系。我们认为，在我国社会，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条件下，集体主义仍然是处理道德价值关系的道德原则，在处理各种利益关系时，以为人民服务为核心，以集体主义为原则，仍然是关键词。为人民服务是核心价值标准，集体主义是核心价值尺度。因此，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每一层面都与集体主义挂钩。西方的核心价值观，都要以个人主义的价值原则为依据和尺度，都是从个人主义价值原则下生发出来的。可以说，集体主义内蕴于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中，是处理利益关系和价值关系的主流价值尺度。

二是如何把握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建设与集体主义原则的关系。例

如，从全面深化改革的角度看，对改革也需要进行价值观层面的道德思考。全面深化改革的总目标是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现代化。制度建设是关键，道德制度的建设也是社会制度建设的题中应有之义。集体主义是社会主义道德制度建设的根基。改革必然要调整利益关系，坚持集体主义原则，对于正确处理改革中的利益关系，具有重要意义。最重要的利益关系，正是社会利益和个人利益的关系，是按照集体主义的原则，还是按照个人主义的原则来调整这对根本的利益关系，结局将完全不一样。再如，处理好政府与市场的关系，也有一个道德考量的问题。市场“看不见的手”天然具有逐利性，所以，在发挥市场决定作用的同时，更好发挥政府作用，用“看得见的手”规范市场行为，在一定意义上说，就是要为社会利益关系划定清晰的边界，规范、约束乃至惩处越界行为，维护公共利益，维护每一个社会成员的合法利益。要让违背道德的市场主体付出应有的道德和利益代价。再如，在多种所有制并存，大力发展混合所有制经济的条件下如何正确运用集体主义原则，这是集体主义面临的尖锐挑战。多种所有制，混合所有制，出现了多种利益“集体”，它们既有联系又有区别。坚持集体主义，首先要确定，不论是哪种所有制下的利益群体，都要遵守国家法律，遵守职业道德和社会公德，承担应尽的社会责任，维护公共利益，维护员工的利益。但也要看到，外资企业、私营企业这样的“实体”与公有制和集体所有制的集体有本质上的区别，集体主义原则的运用，在这些不同性质的“实体”中，具有根本不同的要求和意义。看不到这种变化，就无法结合新情况新问题坚持发展和完善集体主义。

法国学者马识路在其《世界对中国的期待》一文中写道：“中国在这个世界上是独一无二的，是唯一一个原生的集体主义社会，至少在表面上没有受到西方自由主义民主的拘束。这既是它面对‘世界’的弱点，也是其优势和实力。它可以向世人展示，一个传统的集体主义社会能够创造一种新的模式，在这一模式中整体利益优先于个体利益，同时尊重个体并保障其权利。”历史学家麦克法兰在其《现代世界的诞生》一书中，强调了个人主义对西方现代性的重要意义，同时认为中国自古以来就是一个立足于集体的文明，个人只有同其他人结合起来才能变得完整。中国应保持着她特有的传统和文明，包括坚持集体主义的价值原则。



西方学者的认识对我们坚定集体主义原则的自信提供了参考。同时，我们更要关注当代西方学者在金融危机的背景下，对个人主义提出的前所未有的批判与反思，为此，我们在书中，也尽力去收集整理并分析评价西方学者的这些研究成果，这对我们看到集体主义的优势，认识个人主义的危害，具有现实的借鉴意义。

目 录

绪 言	1
第一章 集体主义的历史渊源	1
第一节 集体主义的历史类型	1
第二节 社会主义集体主义的产生	15
第二章 对集体主义价值的一些新思考	23
第一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集体主义的价值	23
第二节 集体主义的终极价值目标	26
第三节 集体主义主体的伦理要求	27
第三章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集体主义道德理论的 发展与完善	33
第一节 集体主义的理论形态	34
第二节 现实中集体主义的利益基础	41
第三节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集体主义的丰富和完善	46
第四章 经济社会改革与集体主义道德的演进	49
第一节 集体主义道德与农民生产合作方式变迁共存共长	50
第二节 当代中国农村农民合作方式变迁中的集体主义 道德意识	53
第三节 当代中国农村的集体主义道德	61
第四节 集体主义道德是社会主义新农村文化建设的内核	65



第五章 个人主义思想的历史源流	71
第一节 西方个人主义思想的历史源流	71
第二节 中国个人主义思想的历史源流	103
第六章 个人主义的基本理论	136
第一节 个人主义概念的提出和系统阐述	136
第二节 个人主义的人性基础	142
第三节 个人主义的价值观念	144
第四节 不同层面的个人主义理论	151
第七章 西方学者对个人主义的反思	158
第一节 西方学者对个人主义的反思伴随着资本主义的 整个历史	158
第二节 当代个人主义学者的自我反思	160
第三节 西方左翼学者对个人主义的批判	164
第四节 社群主义对个人主义的批判	169
第五节 金融危机引发西方学者对个人主义价值观的 批判浪潮	193
第八章 当代中国的个人主义思潮	201
第一节 当代中国个人主义思潮的影响因子	202
第二节 当代中国个人主义思潮的“理想类型”	209
第三节 当代中国个人主义思潮的实践批判	213
第九章 20世纪90年代以来集体主义与个人主义的理论交锋	219
第一节 重提个人主义的两条路径	220
第二节 个人主义与集体主义的正面交锋	223
第三节 集体主义对个人主义的深度辨析	228
参考文献	240
后 记	246

第一章 集体主义的历史渊源

集体主义是社会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它不是抽象的、凝固的，而是具体的、历史的、发展的。社会主义集体主义原则是在人类社会探索践行社会与个人的利益关系的历史进程中，逐渐生长、发展起来的，是人们对于个人与社会共同体之间道德关系的理性认识与把握，是人类文明进程的理论结晶。

第一节 集体主义的历史类型

维护人类和社会整体的共同利益，是人类最古老、最悠久的道德精神之一。人类历史上最早的集体主义，是原始社会中原始初民所信奉的原始共同体主义，这是集体主义的最初历史形态。进入阶级社会后，原始集体主义瓦解，代之为统治阶级的阶级利己主义。近代以来，工人阶级的诞生，社会主义运动的兴起，随之产生了作为先进阶级的工人阶级的道德原则——工人阶级、社会主义的集体主义。

一、原始集体主义

1. “共同体的脐带”：人类抗衡自然的最初选择

经典作家曾经指出，“发展着自己的物质生产和物质交往的人们，在改变自己的这个现实的同时也改变着自己的思维和思维的产物。不是



意识决定生活，而是生活决定意识”^①。人总是自己的观念、思想的生产者，一定社会中人们的道德观念是在他们实际的生活过程中形成的。正如原始社会的道德是人类道德发展史上的第一个历史形态一样，原始集体主义是人类集体主义的最初类型。恶劣的生存环境、低下的生产力水平，是原始集体主义产生的最初动因。

人类研究表明，在距今约 35 000 年前，人类的祖先完成了自己的进化过程，成为能进行思维的人类。人是一棵会思考的芦苇，人是宇宙中最高贵、最灵性的一种存在。但是，在极为恶劣的自然环境面前，人又是自然序列中脆弱的一种存在。

人类进化的过程首先是劳动工具不断改进、不断征服大自然的过程。最初的人类是持有良好工具、穿有衣服并能支配火的直立人，他们将自己的活动范围逐步扩展，由非洲向北，扩展到欧亚大陆的温带。较之先前的灵长类动物，人类掌握了更为复杂的工具制造技术，对大自然的适应能力也更强。“技术进步的程度可以用以下数值来说明：更新世灵长类动物制作的石器，平均每磅燧石的利刃仅长 5 厘米；直立人制作的石器，平均每磅燧石的利刃长 100 厘米；而旧石器时代后期的人制作的石器，平均每磅燧石的利刃长 300 至 1 200 厘米”^②。尽管劳动工具有了改进，但当时人们的工具制造技术仍然是很原始的，他们所使用的工具仍然是极为简单的，此时的人类，还处在野蛮的半动物状态，“人们最初怎样脱离动物界（就狭义而言），他们就怎样进入历史：他们还是半动物，是野蛮的，在自然力量面前还无能为力，还不认识他们自己的力量；所以他们像动物一样贫困，而且生产能力也未必比动物强”^③。简陋的石块和木棍是他们使用的基本工具，“我们可以想象，当时的人类不过是拿着石块和木棍，流浪于蒙古高原之荒旷的原野。他们或则在湖泊周围及河流的沿岸捕捉鱼类、贝类，或则在原野和山坡发掘球根、采集果实以为生”^④。原始的工具制造技术，致使当时的生产生活条件极为简陋，人们靠采集野生植物和狩猎，过着朝不保夕、勉强糊口的生活。

①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一卷，525 页，北京，人民出版社，2009。

② [美] 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 年以前的世界》，吴象婴、梁赤民译，68 页，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9。

③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九卷，186 页。

④ 翦伯赞：《先秦史》，23 页，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2001。

人类学家通过对北京人的人骨化石研究，发现当时人们的平均寿命极低。在38个研究样本中，死于14岁以下的有15人，30岁以下的有3人，40~50岁的有3人，50~60岁的只有1人，其余16人死亡年龄无法确定。^①若排除生育死亡、氏族械斗导致死亡等因素，当时人们死亡率高，与严酷的自然环境的威胁有着极大的关系。在中国古代文献中，就有很多关于原始人随时可能遭受到野兽攻击的记载。商鞅认为，远古之时，“人民少而木兽多”（《商君书·画策》）；《韩非子》中有“上古之世，人民少而禽兽众，人民不胜禽兽虫蛇”（《韩非子·五蠹》）的记载；庄子也认为，“古者禽兽多而人少，于是民皆巢居以避之”（《庄子·盗跖》）。这说明，在原始社会的生态系统中，人并不是处在食物链顶端，“猛兽食颡民，鸷鸟攫老弱”（《淮南子·览冥训》）维系着弱肉强食的生态格局。在人类历史的初期，“力不若牛，走不若马”的个体，在一定意义上是人与自然关系中的弱势存在。

除了野兽的袭击之外，频发的自然灾害也是原始人生存所面临的极大的威胁力量。在原始社会，水患威胁最大。“人类进入新石器时代的时间恰巧与地质学上新世代第四纪冰期的结束期相合。当时，全球普遍转暖，大量冰川与冰盖消融收缩”^②。以当时的中国为例，西部高山冰川融化的雪水顺势东流，造成了黄河、长江中下游地区经常性地洪水泛滥，许多原始部落连年受到水患的侵害，几乎被大水围困，史载，“共工之王，水处什之七，陆处什之三”（《管子·揆度》）。到了原始社会晚期的尧舜禹时代，洪水仍然是人们生存的最大威胁，《尚书·尧典》中形容当时的洪水“浩浩滔天”，《孟子》也根据古代传闻对这次大水做了记载，“洪水横流，泛滥于天下，草木畅茂，禽兽繁殖，五谷不登，禽兽逼人，兽蹄鸟迹之道交于中国”（《孟子·滕文公上》）。大水使人们原来的居所和田地都被淹没了，人们被迫迁徙到猛兽出没的高处而居，处境十分艰难。据记载，当时还发生了剧烈的地震和火山爆发，“往古之时，四极废，九州裂，天不兼覆，地不周载。火熾炎而不灭，水浩洋而不息”（《淮南子·览冥训》），地震、火山喷发、干旱、洪水等自然灾害交替来袭，原始先民生活在极度恶劣的自然环境中。

^① 参见宋兆麟等：《中国原始社会史》，32页，北京，文物出版社，1983。

^② 龚书铎总主编：《中国社会通史》（先秦卷），449~450页，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6。

原始集体主义是从原始先民们的利益需要中生发出来的。恶劣的自然条件，使得原始人无法仅仅依靠个体的力量存活下去，离开了共同体，无疑意味着个体的死亡。“生存和发展在那里表现得极其残酷无情：要么依赖集体而生存，要么背离集体而灭亡，几乎没有中间道路可供选择”^①。对于个体来说，他对共同体有一种天然的依赖，个人无法脱离“共同体的脐带”^②。对于共同体（氏族、部落）来说，只有紧紧地把每个个体集结在一起，才有可能与恶劣的自然条件相抗衡，才有可能实现类的延续。在原始社会，个体的利益需要与共同体的利益需要是一种天然统一，这种天然统一成为原始集体主义产生的最坚实的基础。

原始人的利益需要是在原始的社会关系中实现的，因此，原始集体主义道德是原始社会现实的社会伦理关系的反映。原始的社会关系表现为个体与共同体的关系以及个体与个体之间的关系，这种社会关系同时是一种伦理关系。对于原始人来说，虽然这种社会伦理关系还是粗陋的，虽然原始人也许尚未意识到或者只是朦胧地意识到它的存在，但是，原始人必然地处在他们生活、交往过程中同时形成的这张社会伦理关系网络之中。“没有一张无形的社会关系（尤其是道德关系）之网，道德永远不可能在个体身上发生”^③。没有与氏族、部落的关系，没有与共同体中其他原始人的关系，就不会产生出调节个体与集体、个体与个体之间关系的道德要求，也不会有原始集体主义的出现。正是在原始人所处的种种社会伦理关系中，产生出维护氏族、部落整体利益的道德要求。

粗陋的工具制造技术和恶劣的生存环境，使得原始人“必须”紧密地结合成为一个整体。在残酷无情的自然法则面前，为了生存，他们不得不，或者说“必须”选择结成群体。是无情的自然律首先将原始人集结在一起，以群体的力量与自然力相抗衡。这种“必须”，对于原始先民来说，既出自一种类似于动物合群的生存本能，同时也是人类在适应环境、改变环境的过程中正在发育的一种非生物学意义的的能力，这就是人类独有的文化。“由于人类具备独特的、彻底变革环境的能力，所以不用经过生理上的突变便能很好地应付周围的环境。生活在北极离不开

① 夏伟东：《道德本质论》，41页，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1。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四卷，113页。

③ 罗国杰主编：《伦理学》，34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9。

毛皮，生活在沙漠地带需有水源，生活在水中要靠鳍；所有这些，通过人类创造的文化，也就是经过新的非生物学的途径，都能得到解决。”^①在生物学的意义上，人是一个脆弱的存在，但在“非生物学”，即文化的意义上，人是万物之灵，他意识到自己的利益需要，在自己所处的现实的社会关系中选择自己的行为方式，应对周围的环境，改变自己在自然序列中的劣势地位。在原始人那里，个人与集体之间的关系最初只是他们基于生存的残酷所经验到的朦胧的、简单的依附关系，集体主义还只是一种“他律的”道德约束，但随着原始人思维能力的不断进化，原始集体主义逐渐积淀为人们“自律的”道德要求，成为进化的人的不可或缺的精神维度。

2. “部落始终是人们的界限”：原始集体主义的两重性

氏族是原始社会最基本的社会单位，它是以血缘为纽带，在家族的基础上形成的。原始的氏族组织经过分化和发展，逐步扩大并形成部落。氏族和部落的形成，使个体被固定在某一个确定的共同体中。个人的存在与整体的存在息息相关，个人的发展也只有依赖于整体的发展才能够获得。因此，维护氏族和部落共同利益的道德要求，是原始集体主义最突出的特征，并在此基础上形成了氏族成员彼此平等、共同劳动、平均分配、相互扶助等等单纯质朴的道德品质。

正如任何事物都具有两重性一样，共同体的利益需求一方面使原始集体主义成为“古代氏族社会的纯朴道德高峰”^②（恩格斯语），但同时，也表现出人类道德进化过程中野蛮和低级的一面。

原始的共同体生活，使原始人逐渐形成了原始集体主义的道德观念，他们视氏族和部落的整体利益高于一切，任何将个人从整体中分化出去的企图，任何破坏共同体利益的行为，都被看作最大的恶。对于每个个体来说，无条件地维护和服从整体利益，是天然而神圣的道德义务，也是最大的善。在原始氏族中，血缘是将人们联结起来的天然纽带，它是维护共同体利益的强有力的基础，它给个人提供生存的安全感。马克思根据摩尔根对古代社会的研究，在谈到原始个人与氏族之间的关系时指出，“个人的安全依靠他的氏族来保护；血缘关系是相互扶

^① [美] 斯塔夫里阿诺斯：《全球通史——1500年以前的世界》，吴象婴、梁赤民译，69页。

^②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四卷，113页。

助的强有力的因素；侵犯个人就是侵犯他的氏族”^①。道德是具体的、历史的，在原始社会的生存条件下，善与恶、公正与不公正，都与当时的生存条件直接相关，都取决于人们的行为是否符合共同体的利益，“在原始社会中，所有的美德都仅是保证一种需要：氏族、部落或公社共同生存与发展的需要”^②。

在原始集体主义的道德观念中，对个人道德品质的要求，成为维护共同体利益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在生产工具极为简陋、生存环境极为恶劣、生产力水平极为低下的原始社会，个人的德性某种意义上关乎整体的存续和发展。在原始社会，劳动是获取生活资料的基本手段，因此，共同劳动、勇敢顽强、吃苦耐劳自然就成为氏族成员的第一品质。在当时，凡是有劳动能力的人，都必须参加劳动，任何人都没有豁免权。氏族首领与大家一样，必须带头参加劳动。中国古代文献中关于大禹“尽力乎沟洫”（《论语·泰伯》）、“形劳天下”（《庄子·天下》）、“身执耒耜以为民先，股无胈，胫不生毛”（《韩非子·五蠹》）的记载，再现了原始集体主义道德对于劳动的推崇，说明热爱劳动、身体力行是氏族首领的首要德性。

财产共有、相互扶助、平等自由也是原始集体主义道德重要的规范。在氏族中，人们共同劳动，平均分配。比如古代的印第安人部落，“如果死了兄弟或儿子，一家人在三个月以内宁愿饿死，也不肯外出寻找食物，但亲属给他们送来一切必需品”^③。由于生产资料的公有，没有贫富分化的不公正现象，“家户经济是由一组家庭按照共产制共同经营的，土地是全部落的财产”^④。人与人之间，包括氏族首领、老年人、病人、战争伤残者和妇女，都是自由、平等的关系，“它的全体成员都是自由人，都有相互保卫自由的义务；在个人权利方面平等，不论酋长或军事领袖都不能要求任何优先权；他们是由血亲纽带结合起来的同胞。自由、平等、博爱，虽然从来没有明确表达出来，却是氏族的根本原则”^⑤。

①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四十五卷，41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85。

② 夏伟东：《道德本质论》，36页。

③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中文1版，第四十五卷，411页。

④ 《马克思恩格斯文集》，第四卷，111页。

⑤ 同上书，102页。